

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推动 2026 年第一季度经济发展 实现良好开局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

豫政办明电〔2026〕1号

各省辖市人民政府，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管委会，省人民政府各部门：

《推动 2026 年第一季度经济发展实现良好开局若干政策措施》已经省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6 年 1 月 1 日

（本文有删减）

推动 2026 年第一季度经济发展 实现良好开局若干政策措施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在河南考察时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要求，聚焦“1+2+4+N”目标任务体系，全力打好打赢冬春季攻保战役，推动 2026 年第一季度经济发展实现良好开局，为完成全年目标任务打下坚实基础，制定如下政策措施。

1. 强化融入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政策统筹。出台 2026 年我省融入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重点任务清单，启动新一轮

10 个重点事项集中攻坚。上线融入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数据平台，发布市场循环指数，举办我省融入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研讨会，推动制定融入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的地方性法规。（省发展改革委等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2. 加力打通市场循环卡点堵点。全面开展市场准入效能评估，常态化清理市场准入不合理限制和隐性壁垒。实施政府采购领域整顿市场秩序行动，加快推动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评定分离”全覆盖。健全涉企执法长效机制，建设全省统一的行政执法事项库，持续推行“扫码入企”“综合查一次”执法检查机制。深入实施营商环境优化提升行动，进一步提升经营主体登记标准化、规范化、流程化水平，实现登记注册文书范本统一、材料规范统一、办事流程统一。（省发展改革委、司法厅、商务厅、市场监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3. 发挥重大项目引领带动作用。出台 2026 年重大项目“双百工程”工作方案，建立“一项目一方案一专班一台账”包保推进机制。印发 2026 年省重点项目清单，对急需开工的重大项目全额预支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力争 2026 年第一季度新开工项目 1500 个左右，省重点项目、“双百工程”项目投资额均完成年度计划的 30%以上。（省发展改革委等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4. 用足用好 2026 年提前批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额度。单列用于项目建设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额度，靠前发行 2026 年提前批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优先支持前期工作成熟或在建项目，加快项目建设和资金拨付进度，形成更多实物工作量。（省财政厅、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厅等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5. 推进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动中国邮政航空枢纽前期工作，发布概念设计征集公告。开工建设嵩内高速、辉鄂高速卫辉至辉县段、沙颍河“通港达园”工程、太焦铁路长治至月山段扩能改造工程等一批重大项目，建成投用南阳机场改扩建工程，争取京港高铁阜阳至黄冈段、南信合高铁可行性研究报告获批。力争2026年第一季度完成全口径交通基础设施实物量投资220亿元。（省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厅、邮政管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6. 推进能源基础设施建设。加快陕煤信阳清洁高效煤电、洛阳洛宁抽水蓄能电站、苏皖豫输气管道河南段、洛阳百万吨乙烯等重大项目建设，积极推进风电、光伏发电等可再生能源项目建设，力争2026年第一季度完成全口径能源基础设施实物量投资240亿元。（省发展改革委负责）

7. 推进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开工赵口引黄灌区现代化改造、南水北调观音寺调蓄、鸭西灌区等总投资超过300亿元的重大水利工程，加快昭平台水库扩容、汉山水库、前坪水库灌区、故县水库灌区、出山店水库灌区、白龟山水库除险加固等重大项目建设，接续推进一批农村沟渠连通整治项目，力争2026年第一季

度完成全口径水利建设实物量投资 60 亿元。（省水利厅、发展改革委、农业农村厅按职责分工负责）

8. 开展系列促消费活动。举办 2026 年“乐享河南”新春消费季活动，围绕零售、餐饮、文旅、住宿等重点领域发放 2 亿元省级消费券，鼓励各地因地制宜发放消费券。组织各地抢抓春节、元宵节等重要节点加大促消费力度，开展“助消费惠民生”双节消费帮扶产品推介活动，力争 2026 年第一季度举办各级各类促消费活动 1000 场以上。（省财政厅、商务厅、文化和旅游厅、市场监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9. 加力做好“两新”工作。制定“两新”工作实施方案，根据国家部署优化调整耐用消费品以旧换新支持范围和标准，出台汽车、家电、数码产品等“焕新”补贴细则，力争 2026 年第一季度新储备设备更新项目 700 个以上。（省发展改革委、财政厅、商务厅按职责分工负责）

10. 大力培育消费新场景。支持郑州、洛阳市开展国家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试点，加快提升省辖市重点商圈、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特色商业街区全时全域全维消费生态，布局一批体验式消费新场景，打造一批现象级消费新地标。制定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目录（2026 版），进一步营造放心消费环境。（省商务厅、财政厅、市场监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1. 深入实施“引客入豫”行动。用好用足 240 小时过境免签政策，组织旅游景区、旅行社赴省外主要客源市场开展专题推

介，对 2026 年第一季度组织省外游客以专列、包机形式来豫旅游的境内外旅行社，分别按照 3.5 万元/列、6.5 万元/架次标准给予奖补。（省文化和旅游厅负责）

12. 积极支持住房消费。支持各地因地制宜发放购房补贴、契税补贴，组织住房促销活动 200 场（次）以上，支持各地加快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购存量商品房用作保障性住房，加快推进郑州、洛阳市 127 个专项借款城中村改造项目建设。（省住房城乡建设厅、财政厅按职责分工负责）

13. 加强外贸企业帮扶。健全重点外贸企业分级包联服务机制，引导产品适合外销的生产型企业开展外贸业务，持续实施“千企百展”拓市场行动，发布 2026 年度国际性展会推荐名录，组织企业参加 50 个左右全球重点展会。（省商务厅负责）

14. 推动科技创新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发布 2026 年度第一批“揭榜挂帅”榜单 20 项左右，启动重点研发项目 200 项以上，积极推进技术合同认定登记，力争 2026 年第一季度技术合同成交额达到 650 亿元。（省科技厅、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厅、财政厅按职责分工负责）

15. 提速重大工业项目建设。开工建设麦斯克 8 英寸半导体特色硅抛光片、海康威视智能制造（郑州）基地等 51 个 10 亿元以上重大项目，加快推进郑煤机液压支架智能化示范工厂、安图生物体外诊断产业园（三期）等 48 个 10 亿元以上增资扩产项目，

力争 2026 年第一季度实施工业技改项目 1600 个以上、完成投资 400 亿元以上。（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负责）

16. 加大产业招商力度。举办 2026 豫沪产业对接活动、豫港澳企业家春茗活动，围绕重点产业链群延链补链强链发布 3000 个重大招商项目，修订省级招商引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制定重大国际合作项目实施方案。（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商务厅、发展改革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17. 推动工业企业数字化转型。编制第二批重点产业链数字化转型“一图谱四清单”，力争 2026 年第一季度谋划实施数字化转型项目 150 个以上、完成投资 190 亿元以上。开展已建成工业互联网平台专项检查和新建平台培育验收，力争到 2026 年第一季度末平台设备连接数量突破 2260 万台（套）、部署工业 APP 超过 5700 个、服务企业超过 25 万家。（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负责）

18. 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行动。加快建设医疗、农业领域国家人工智能应用中试基地，建成中医药服务行业垂直模型训练语料库，上线运行覆盖主要农作物、畜禽、果蔬的生物育种标准数据集（一期），支持建设一批行业大模型、语料库和重大应用场景，启动建设人工智能创新生态社区。（省发展改革委、农业农村厅、卫生健康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19. 发挥场景牵引作用。制定场景培育开放和大规模应用行动方案，发布首批场景需求、场景能力清单，推动一批新技术、新产品落地应用。（省发展改革委负责）

20. 深入开展“万人助万企”活动。开展服务企业大走访和政企面对面活动，健全“900+600”重点企业分级包联机制，完善“领导干部+责任部门+金融机构”包联服务企业制度，持续实施“万名大学生助企服务”专项计划，加力推进清理拖欠企业账款行动，力争2026年第一季度分行业组织开展产融、产销、产学研、用工、产业招商、资产优化等“六项”对接活动1200场以上。（省“万人助万企”活动工作专班、省委金融办、省教育厅、科技厅、财政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商务厅按职责分工负责）

21. 支持工业企业满负荷生产。对2026年第一季度满负荷生产的工业企业，给予10万元财政奖励；对2026年第一季度满负荷生产且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0%以上的工业企业，给予20万元财政奖励，由相关部门出台具体细则。（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财政厅按职责分工负责）

22. 降低企业物流和用能成本。2026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对通行我省收费公路的氢能货车免收通行费，对通行我省收费公路的电动货车实行通行费5折优惠。鼓励企业按照源网荷储一体化模式就地就近建设光电、风电、余热余压发电等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提高使用绿电比例。（省交通运输厅、发展改革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23. 加大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力度。实施科技金融提质增效专项行动，开展“科技企业百家行”，深入落实省、市、县三级金

融服务专员、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等产融对接机制，开展“认证贷+”金融服务日活动，修订上市后备企业管理办法，更新发债企业“白名单”，力争2026年第一季度全省科技贷款增速高于各项贷款平均增速10个百分点以上。（省委金融办、省科技厅、工业和信息化厅、发展改革委、市场监管局、河南金融监管局、证监局、人行河南省分行按职责分工负责）

24. 加快交通运输结构调整。出台交通运输结构调整专项行动方案、强化铁路货运体系建设推动大宗货物运输“公转铁”实施方案、新能源营运货车购车补贴政策，制定“公转水”“公转铁”激励政策、绕城普通干线公路建设行动方案，加快周口中心港集疏运铁路专用线、陕煤电力信阳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等项目建设，开通一批“新能源卡车+港口”卡车航班线路，加快300公里绕城普通干线公路项目建设。力争2026年第一季度新增新能源重卡1000辆以上，新能源船队规模达到5艘、净载重运力超过7000吨。（省交通运输厅、发展改革委、财政厅按职责分工负责）

25. 精准抓好冬春大气污染防治。开展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等10个专项行动，落实“散乱污”企业动态清零等9项标志性举措，提升烟花爆竹、扬尘、餐饮油烟等领域精细化管控水平。支持“上大压小”煤电项目建设，推进供电供热由大型清洁高效机组替代，推动单机10万千瓦以下纯凝煤电机组、有明确替代

热源建设方案的单机 10 万千瓦以下燃煤抽凝热电机组实施关停。
(省生态环境厅、发展改革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26. 全力抓好农业生产。因地因苗做好 8500 万亩麦田管理工作，加强干旱、“倒春寒”等灾害监测预警，开展冬春肥水管理、镇压保墒，加大条锈病、赤霉病、茎基腐病等重大病虫害防控力度，打牢夏粮丰收基础。制定冬春蔬菜生产技术指导意见，在蔬菜种植、畜禽养殖、水产养殖等大县储备一批设施升级项目，落实加快畜牧业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政策措施。(省农业农村厅负责)

27. 稳住就业基本盘。开展“春风行动”“就业援助月”等专项服务活动，实施 2026 年高校毕业生就业促进计划，开展失业人员、就业困难人员帮扶，2026 年第一季度组织各类招聘活动 2000 场以上，开展职业技能培训 60 万人次，新增城镇就业 28 万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15 万人。(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教育厅按职责分工负责)

28. 健全重点民生领域欠薪治理工作机制。加强工资发放情况常态化监管，严厉打击恶意欠薪违法行为，确保农民工、教师、环卫工人、公交司机、医护人员等重点民生领域从业员工工资按时足额发放。(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教育厅、财政厅、住房城乡建设厅、交通运输厅、卫生健康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29. 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全面推进建筑施工、交通运输、文化旅游、燃气、危化、矿山、工贸、

烟花爆竹和森林防火等重点领域和医院、旅游景点、学校（实验室）、养老机构等重点部位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扎实开展高层建筑重大火灾风险隐患排查整治行动，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加强冬季自然灾害和极端天气综合风险会商研判，有效应对低温雨雪冰冻灾害。（省安全生产委员会、防灾救灾减灾委员会、消防安全委员会成员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各地、各部门要深刻认识做好2026年第一季度经济工作的重要性，强化责任感、紧迫感，坚定信心、攻坚克难，紧抓快干、埋头苦干，做实功、出实招、求实效，要加强政策解读、业务指导、工作调度和亮点宣传，细化具体措施，健全工作机制，推动政策靠前发力、项目靠前实施、措施靠前落地。